

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召开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通知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2 年 8 月 20 日（星期一）上午 10：00。

(五)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方式。

(六)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2 年 8 月 13 日（星期一），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七) 会议召开地点：河南省济源市承留镇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本议案为特别决议；

2、《关于制定〈分红管理制度〉的议案》，本议案为普通决议；

3、《关于制定〈2012 年~2014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本议案为普通决议；

4、《关于对兴华公司分步实施整体搬迁及由政府部门有偿收购原土地和厂房等附属物的议案》，本议案为普通决议。

以上议案内容详见 2012 年 8 月 4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本人身份证和法人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须持股东帐户卡、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二) 登记时间: 2012年8月17日【上午9:00-11:30、下午14:30-17:00】。

(三) 登记地点: 河南省济源市承留镇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 委托他人出席股东大会的有关要求:

1、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委托人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其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的人作为代表出席公司的股东大会。

4、委托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授权委托书应当注明在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的情况下,委托人或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五) 其他事项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传真登记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

四、其他事项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 王小宇

联系电话: 0391-6099031

传 真：0391-6099019

通讯地址：河南省济源市承留镇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 编：454685

（二）与会股东或代理人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8月4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附件：

授权委托书

致：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兹授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12年8月20日召开的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

会议议案表决情况

议 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一：《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制定〈分红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制定〈2012年~2014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议案四：《关于对兴华公司分步实施整体搬迁及由政府部门有偿收购原土地和厂房等附属物的议案》			

注：请在表决栏的“同意”、“反对”或“弃权”栏内划“√”，填写其它标记、漏填或重复填写的无效。

委托人/单位签字（盖章）：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明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人持股数量：_____股

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委托授权书以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